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H210223-6

检测项目名称: 工业废气

委托单位: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: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颐 and 路
2号厂房 A、B、C、D、E 栋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

编制: 何婉滢 *何婉滢*

审核: 黄春燕 *黄春燕*

签发: 陈子平 *陈子平*

日期: 2021-04-20



深圳致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,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,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2. 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检测技术规范、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。
3.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(授权签字人)签名,或涂改,或未盖本公司“检测专用章”、“骑缝章”、“CMA”章均无效。
4.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,请向本公司报告部查询,来函、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(全文复制除外)。
6. 本检测报告可用于体系认证、客户验厂、自查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:

公司名称:深圳致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恒丰工业城 B25 栋

联系电话:0755-33016776 0755-33016760 (报告查询)

邮政编码:518126

邮箱:zhixin@bless-you.cn

网址:<http://www.bless-you.cn/>

一、检测目的

为了解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的污染物排放情况,受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委托,对其工业废气进行检测,并以客户所提供的限值标准作为参考依据。

二、检测信息

检测编号	H210223
采样日期	2021-03-26
样品接收日期	2021-03-26
样品状态	固态、气态
检测日期	2021-03-26~2021-03-30
采样人员	兰超、庞晓才
分析人员	邓爱武、蔡梓薇

三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最低检出浓度(见表 1)

表 1 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最低检出浓度一览表

项次	检测对象	项目名称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最低检出浓度
1	环境空气 和废气	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气相色谱仪	0.07mg/m ³
2		总悬浮 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5432-1995	电子天平分析仪	0.001mg/m ³

四、气象参数(见表 2)

表 2 气象参数表

天气状况	气温℃	气压 kPa	相对湿度%	风速 m/s
晴	26.2	100.9	57	1.5

以下空白(此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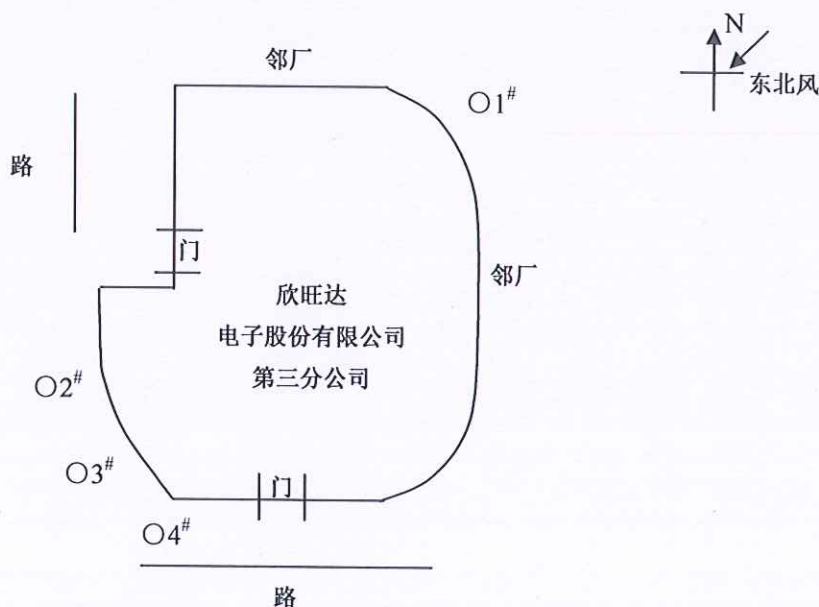
文件印章

五、检测结果(见表3)

表3 工业废气检测结果表

检测点名称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电池工业污染排放标准 GB 30484-2013 表6
	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排放浓度 (mg/m ³)
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 上风向参照点O1#	H21022324	颗粒物	0.130	0.3
	H21022325-1~4	非甲烷总烃 (以碳计)	0.22	2.0
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 下风向监控点O2#	H21022326	颗粒物	0.213	0.3
	H21022327-1~4	非甲烷总烃 (以碳计)	1.36	2.0
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 下风向监控点O3#	H21022328	颗粒物	0.203	0.3
	H21022329-1~4	非甲烷总烃 (以碳计)	1.30	2.0
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 下风向监控点O4#	H21022330	颗粒物	0.225	0.3
	H21022331-1~4	非甲烷总烃 (以碳计)	1.36	2.0

采样点示意图:



报告结束